

证券代码：000885

证券简称：城发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1-110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 号机组建设完成 并投入运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城发环境”）于 2019 年 8 月收到新安县城市管理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，确认公司为“新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”中标人，公司 2019 年 8 月 8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0）。2019 年 9 月 2 日，项目公司城发环保能源（新安）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新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新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4.8 亿元。该项目采用 BOT（建设—运营—移交）模式运作，通过公开招标择优确定符合条件的投资人，中标投资人成立项目公司，项目公司与采购人签订《特许经营协议》，项目公司在合同期限内承担本项目的投融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移交等职责。项目总规模为 1200t/d，分两期建设，一期规模 800t/d，采用 2×400t/d 的焚烧线，年运行时间不少于 333 天，预留二期用地，暂不建设。

二、项目进展情况

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，项目累计总投资 4.68 亿元，土建、安装工程已基本完成。2021 年 10 月 30 日，城发环保能源（新安）有限公司召开新安生活垃圾

焚烧发电项目机组启动验收委员会首次会议。1#机组于 10 月 29 日 22 时启动并网发电，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至 11 月 30 日顺利完成“72+24 小时”试运行，设备运行稳定，经济指标良好，各环保参数达标。2#机组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投产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项目的建设完成，预计对公司今后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由于项目运营期间存在政府垃圾处理费支付和垃圾量不足等风险，虽然公司已经做好应对措施，但运营期间具体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本项目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